

广州市协作办公室 2015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协作办公室（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5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协作办公室（部门）概况

一、广州市协作办公室（部门）职能简述

广州市协作办公室是市政府主管的事业单位。主要职能简述如下：

一是组织制订本市国内区域合作工作的有关实施办法等，并组织检查、监督实施，建立和完善区域合作信息网络体系。二是组织协调本市与全国各地开展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的国内交流与合作工作，配合市有关部门推进广州市产业转移和劳动力转移工作和广州市贯彻实施《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的相关工作。三是负责我市参与西部大开发的组织、规划、指导和协调工作。四是组织、协调、指导全市对口支援地区发展经济工作的规划；组织指导、协调我市以“规划到户、责任到人”为主要内容的对口帮扶工作；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帮助贫困地区发展经济的有关事务；承担市对口支援发展经济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五是负责联络全国各地驻穗机构，承办全国各地驻穗机构的备案及在穗的经贸交流，负责归口的本市在全国各地建立的办事机构业务管理、指导服务工作。六是负责联络指导全国各地驻穗机构联谊会的工作。七是会同市有关部门承办由市政府主办的有关推动经贸合作的展示、展销、博览、洽谈等活动，承办市政府主办的广州博览会的组织、筹办工作。八是负责本市与国内各省市政府间的交流、合作有关事项的协调、落实、服务工作；承担市政府与国内各地城市签订政府间友好合作协议的组织、协调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全国各地政府代表团访穗的联络、协调、接待工作；负责本市代表团出访国内各地的组织、联络、协

调、服务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协作办公室（部门）设事业单位 2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1 个、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1 个。

纳入广州市协作办公室 2015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协作办公室	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2	广州市国内合作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与上年相比，无户数增减变动。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协作办公室（部门）总编制人数 73 人，其中：事业编制 66 人、后勤服务人员 7 人；在职实有人数 71 人，比上年增加 3 人；临时工聘用人员 4 人；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离退休人员 64 人，比上年增加 4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64 人。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协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4,166.29	一、一般公共服务	28	2,414.36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104.25	二、外交	29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	30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	31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	32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	33	100.27
六、其他收入	7	7,362.78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5	761.8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36	68.84
	10		十、节能环保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	38	104.25
	12		十二、农林水	39	721.90
	13		十三、交通运输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42	0.00
	16		十六、金融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44	16,433.1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	46	501.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	48	0.00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21,529.07	本年支出合计	50	21,105.9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9,622.7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10,045.92
	26			53	
合计	27	31,151.85	合计	54	31,151.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3行=（1+3+4+5+6+7）行；27行=（23+24+25）行；50行=（28+29+30+31+...48）行；54行=（50+51+52）行。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协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1, 529. 07	14, 166. 29	0. 00	0. 00	0. 00	0. 00	7, 362. 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725. 32	1, 837. 45	0. 00	0. 00	0. 00	0. 00	887. 8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 725. 32	1, 837. 45	0. 00	0. 00	0. 00	0. 00	887. 87
2010301			行政运行	1, 574. 81	1, 574. 8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0350			事业运行	371. 93	184. 06	0. 00	0. 00	0. 00	0. 00	187. 8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778. 58	78. 58	0. 00	0. 00	0. 00	0. 00	700. 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0. 27	100. 2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00. 27	100. 2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00. 27	100. 2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9. 69	779. 6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30. 45	730. 4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87. 52	687. 5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 93	42. 9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 24	49. 2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 24	49. 2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9. 02	69. 0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05			医疗保障	44. 00	44.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44. 00	44.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5. 02	25. 0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5. 02	25. 0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4. 25	104. 2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	104. 25	104. 2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4. 25	104. 2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			农林水支出	815. 52	797. 00	0. 00	0. 00	0. 00	0. 00	18. 52
21305			扶贫	815. 52	797. 00	0. 00	0. 00	0. 00	0. 00	18. 52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815. 52	797. 00	0. 00	0. 00	0. 00	0. 00	18. 52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6, 439. 74	9, 983. 34	0. 00	0. 00	0. 00	0. 00	6, 456. 40
21999			其他支出	16, 439. 74	9, 983. 34	0. 00	0. 00	0. 00	0. 00	6, 456. 40
2199900			其他支出	16, 439. 74	9, 983. 34	0. 00	0. 00	0. 00	0. 00	6, 456. 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5. 26	495. 2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5. 26	495. 2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 24	123. 2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72. 02	372. 0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2+4+5+6+7）栏。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协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1,105.93	2,545.11	18,560.8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14.36	1,213.12	1,201.23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14.36	1,213.12	1,201.23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553.60	1,053.87	499.73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59.25	159.25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01.50	0.00	701.5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0.27	0.00	100.27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00.27	0.00	100.27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00.27	0.00	100.2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1.88	761.8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18.24	718.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82.93	682.93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31	35.31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4	43.64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4	43.64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8.84	68.84	0.00	0.00	0.00	0.00
21005			医疗保障	44.00	44.00	0.00	0.00	0.00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44.00	44.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4.84	24.84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4.84	24.84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4.25	0.00	104.25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	104.25	0.00	104.25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4.25	0.00	104.25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21.90	0.00	721.9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721.90	0.00	721.9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721.90	0.00	721.90	0.00	0.00	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6,433.16	0.00	16,433.16	0.00	0.00	0.00
21999			其他支出	16,433.16	0.00	16,433.16	0.00	0.00	0.00
2199900			其他支出	16,433.16	0.00	16,433.1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1.27	501.2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1.27	501.2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24	123.2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78.03	378.0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1栏=（2+4+5+6+7）栏。

表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协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小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062.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714.36	1,714.36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4.25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100.27	100.27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761.88	761.88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68.84	68.84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04.25	0.00	104.2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715.78	715.7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9,983.34	9,983.3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501.27	501.27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4,166.29	本年支出合计	49	13,949.99	13,845.74	104.2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372.9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589.19	589.19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372.9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 计	27	14,539.18	总 计	54	14,539.18	14,434.93	104.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2行=（1+2）行；23行=（24+25）行；27行=（22+23）行；49行=（28+29+.....+48）行；54行=（49+50）行。2栏=（3+4）栏。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协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4.36	1,213.12	501.2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14.36	1,213.12	501.23
2010301			行政运行	1,553.60	1,053.87	499.73
2010350			事业运行	159.25	159.25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0	0.00	1.5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0.27	0.00	100.27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00.27	0.00	100.27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00.27	0.00	100.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1.88	761.8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18.24	718.24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82.93	682.93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31	35.31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4	43.64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4	43.64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8.84	68.84	0.00
21005			医疗保障	44.00	44.00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44.00	44.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4.84	24.84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4.84	24.84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15.78	0.00	715.78
21305			扶贫	715.78	0.00	715.78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715.78	0.00	715.78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9,983.34	0.00	9,983.34
21999			其他支出	9,983.34	0.00	9,983.34
2199900			其他支出	9,983.34	0.00	9,983.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1.27	501.2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1.27	501.2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24	123.2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78.03	378.0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栏=（2+3）栏。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协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1	2	3
	合 计	2,545.11	2,270.01	275.10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811.05	0.00
301	01	基本工资	177.88	0.00
301	02	津贴补贴	568.81	0.00
301	03	奖金	7.84	0.00
301	04	社会保障缴费	43.64	0.00
301	05	伙食费	0.00	0.00
301	06	伙食补助费	1.52	0.00
301	07	绩效工资	0.00	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36	0.00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3.19	253.19
302	01	办公费	22.97	22.97
302	02	印刷费	0.81	0.81
302	03	咨询费	0.00	0.00
302	04	手续费	0.41	0.41
302	05	水费	0.60	0.60
302	06	电费	17.57	17.57
302	07	邮电费	30.94	30.94
302	08	取暖费	0.00	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8.07	18.07
302	11	差旅费	5.64	5.64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302	13	维修（护）费	7.25	7.25
302	14	租赁费	1.35	1.35
302	15	会议费	0.00	0.00
302	16	培训费	3.13	3.13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81	3.81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302	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302	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302	26	劳务费	0.23	0.23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9.31	59.31
302	28	工会经费	15.40	15.40
302	29	福利费	0.00	0.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47	28.47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4.92	14.92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8	22.28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58.96	0.00
303	01	离休费	0.00	0.00
303	02	退休费	704.32	0.00
303	03	退职（役）费	0.00	0.00
303	04	抚恤金	0.00	0.00
303	05	生活补助	0.00	0.00
303	06	救济费	0.00	0.00

303	07	医疗费	45.00	45.00	0.00
303	08	助学金	0.00	0.00	0.00
303	09	奖励金	191.15	191.15	0.00
303	10	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303	11	住房公积金	123.24	123.24	0.00
303	12	提租补贴	0.00	0.00	0.00
303	13	购房补贴	378.91	378.91	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33	16.33	0.00
310	-	其他资本性支出	21.91	0.00	21.91
310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21.91	0.00	21.91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	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310	06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310	08	物资储备	0.00	0.00	0.00
310	09	土地补偿	0.00	0.00	0.00
310	10	安置补助	0.00	0.00	0.00
310	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0.00	0.00
310	12	拆迁补偿	0.00	0.00	0.00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0.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04	-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0.00	0.00
304	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0.00	0.00
304	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0.00	0.00
304	03	财政贴息	0.00	0.00	0.00
304	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支	0.00	0.00	0.00
307	-	债务利息支出	0.00	0.00	0.00
307	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	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6	-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306	01	赠与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支出明细情况。

1栏=（2+3）栏。

表七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协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2015年度预算数							2015年度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 国 （境） 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支出	
		小 计	公务用 车购置 支出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支出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83.54	12.63	27.86	0.00	27.86	43.05	117.00	75.85	12.63	30.33	0.00	30.33	32.89	35.9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预算数和决算数支出情况。2015年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3栏=（4+5）栏；10栏=（11+12）栏；1栏=（2+3+6）栏；8栏=（9+10+13）栏。

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协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0.00	104.25	104.25	0.00	104.25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04.25	104.25	0.00	104.25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04.25	104.25	0.00	104.25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104.25	104.25	0.00	104.2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3栏=（4+5）栏；6栏=（1+2+3）栏。

表九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协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目	栏 次	1	2	3
				合 计	700.00	0.00	70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00	0.00	0.00
七、其他收入					700.00	0.00	700.00
103999900				其他收入	700.00	0.00	7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1栏=（2+3）栏。

表十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协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采购金额
合 计	220.08
货物	25.19
工程	0.00
服务	194.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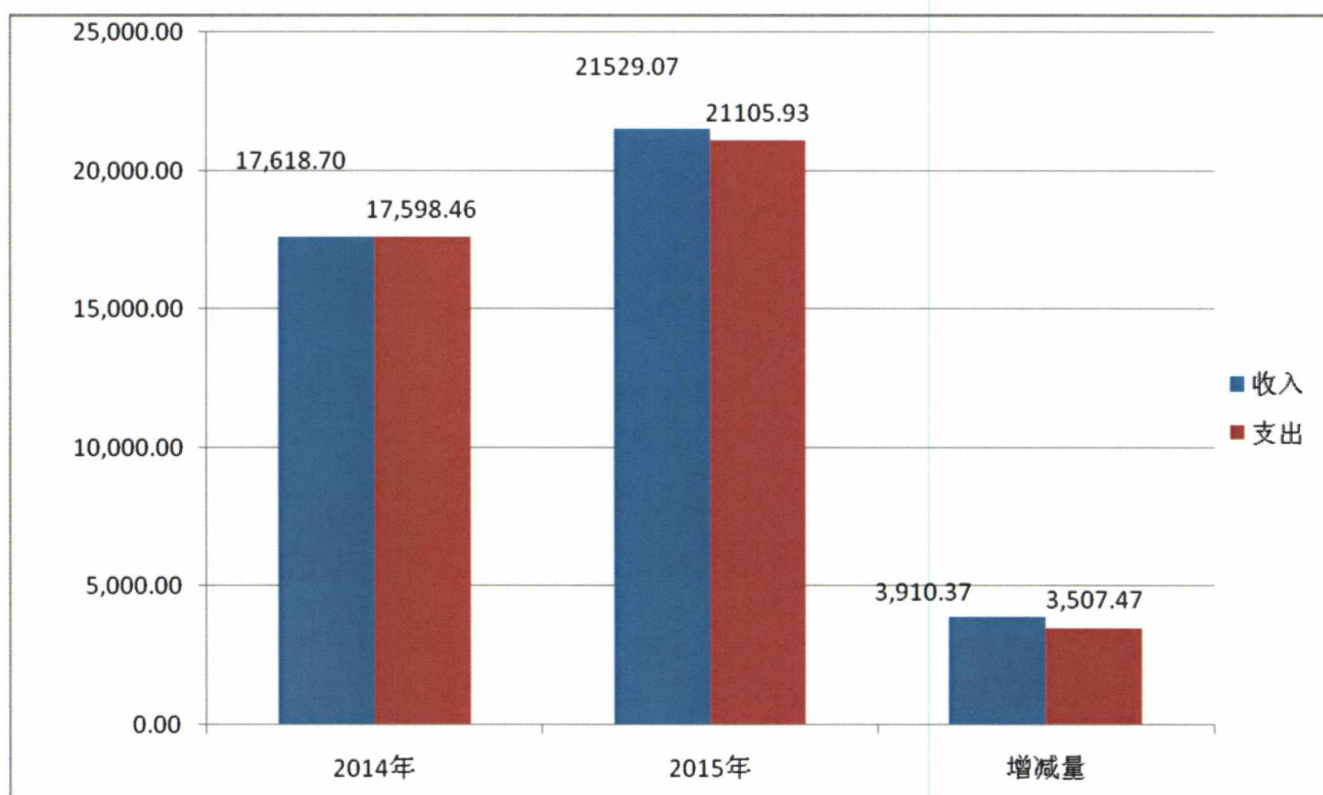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第三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收入总计21,529.07万元，支出总计21,105.93万元。与2014年相比，收入增加了3,910.37万元，收入增长率为22.19%；支出增加了3,507.47万元，支出增长率为19.93%。主要原因：2015的收支增加了支持韶关市和汕尾市发展公用事业经费项目资金4,0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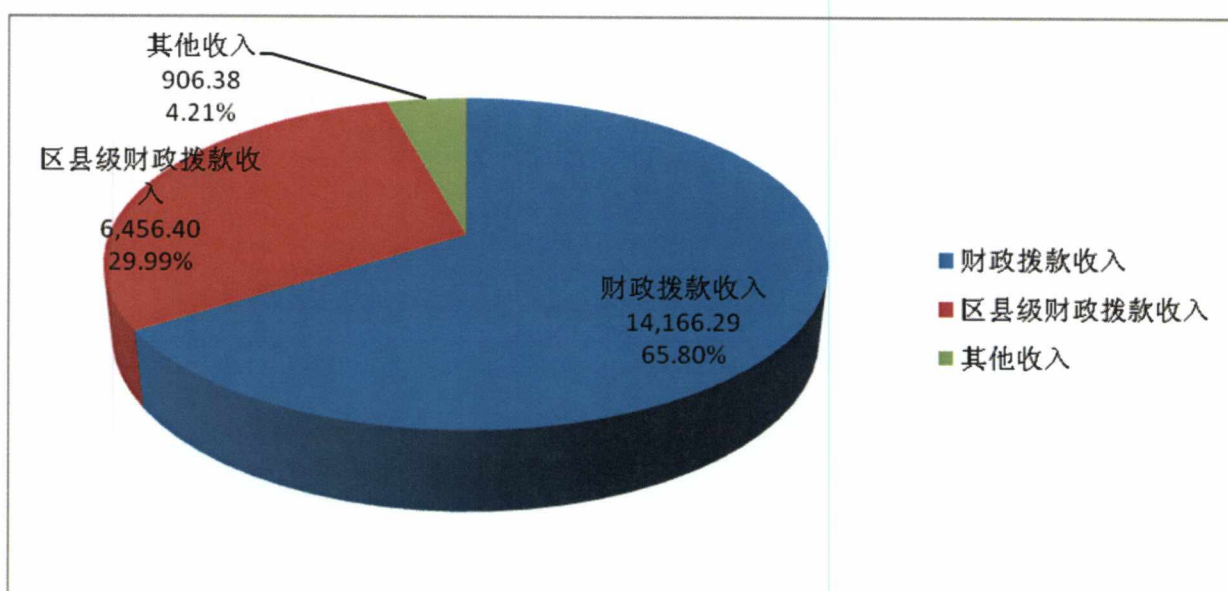
(附柱形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收入合计21,529.0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166.29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65.80%；区县级财政拨款收入6,456.40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29.99%；其他收入906.38万元，占4.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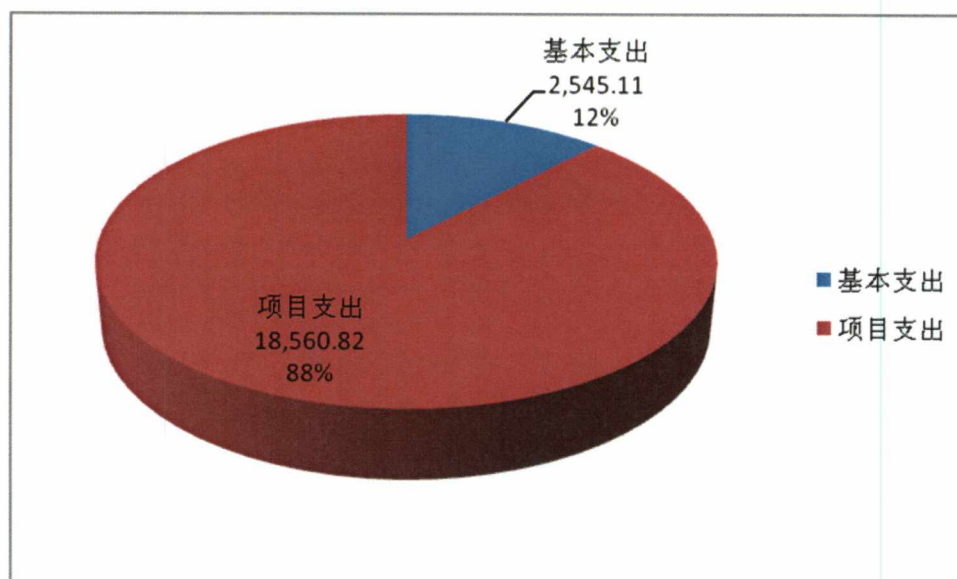
(附饼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支出合计21,105.93万元。基本支出2,545.1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2.06%。项目支出18,560.8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7.94%。

(附饼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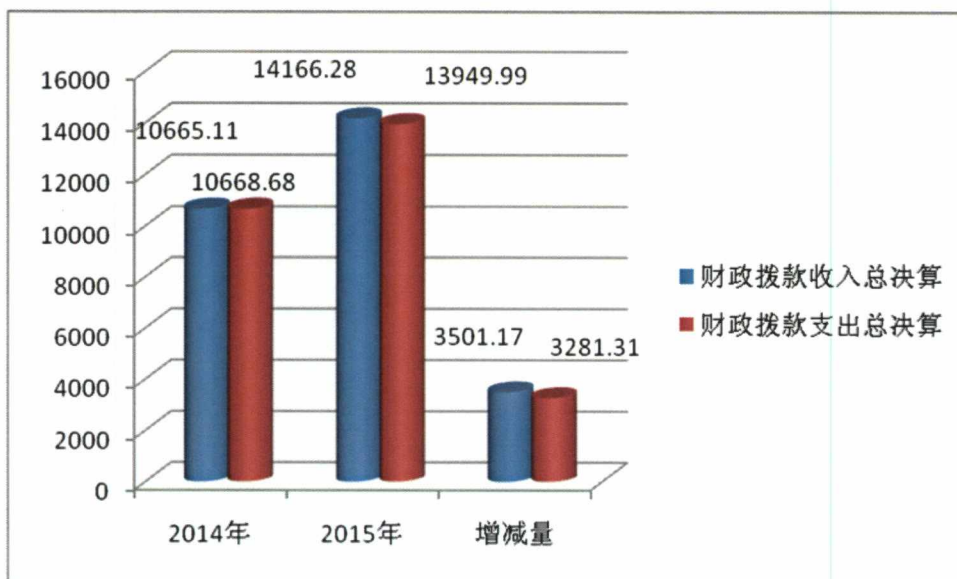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决算 14,166.29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4.25 万元）。与 201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了 3,501.18 万元，增长 32.83%。增长的主要形成原因是：①增加了支持韶关市发展公用事业经费项目支出 2,000 万元；②增加了支持汕尾市发展公用事业经费项目 2,000 万元；③增加了统发和非统发工资津贴、离退休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其他补贴等基本支出 479.38 万元；④根据拆迁安置情况支付的汇丰广场安置补偿项目资金比上年减少了 749.13 万元；⑤减少了援助湛江市灾后重建专项资金 200 万元。

本部门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决算 13,949.99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4.25 万元）。与 201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了 3,281.31 万元，增长 30.76%。财政拨款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与财政拨款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基本相同。

（附柱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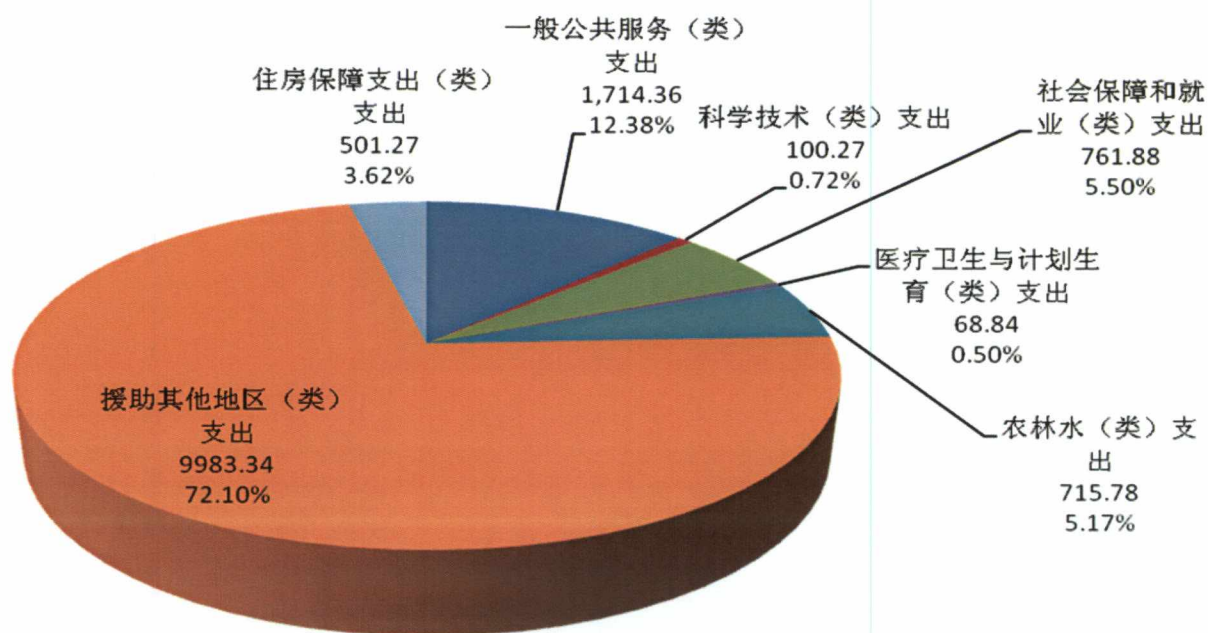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845.7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5.60%。与2014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030.44万元,增长41.0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支持韶关市发展公用事业经费项目资金2,000万元和支持汕尾市发展公用事业经费项目资金2,000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1,714.36万元,占12.38%;科学技术(类)100.27万元,占0.7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61.88万元,占5.5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68.84万元,占0.50%;农林水(类)支出715.78万元,占5.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9,983.34万元,占72.10%;住房保障支出(类)501.27万元,占3.62%。



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9,366.46万元,支出决算13,845.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7.8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一是增加了支持韶关市发展公用事业经费2,000万元项目经费;二是增加了支持汕尾市发展公用事业经费2,000万元项目经费;三是增加了统发和非统发工资津贴、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其他补助等基本支出。

1. 一般公共服务201(类)20103(款)2010301(项)1,55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85%,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的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和扶贫工作、驻穗机构管理工作、区域合作专项工作、我市组团外省市参加经贸博览会工作、广州博览会工作和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项目等项目经费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按相关政策规定调增了行政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支出,相应调增了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的支出。二是按相关政策规定调增了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和其他补助支出;三是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项目按进度支付款项造成预决算有一定差异。

2. 一般公共服务201(类)20103(款)2010350(项)159.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31%,主要用于广州市国内合作服务中心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等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201(类)20103(款)2010399(项)1.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是市政办“五个一”社会治理项目经费补助支出。

4. 科技条件与服务206(类)20605(款)2060503(项)100.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7.91%,主要用于2015年门户网站及网上服务系统升级改造建设项目、2015年市财政投资涉密信息化项目、2014年电子政务系统升级整合项目和OA网上服务系统升级及系统集成项目等办公自动化信息项目建设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14年列入预算的OA网上服务系统升级及系统集成项目经费,财政2015年才安排拨款造成预决算有一定差异。

5.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20805(款)2080501(项)682.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0.80%,主要用于行政离退休人员工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相关政策规定调增了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和其他补贴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20805(款)2080502(项)35.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退休费和其他补贴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20899(款)2089901(项)43.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63%,主要用于工勤人员养老保险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15年有工勤人员退休而减少了社保费支出。

8. 医疗卫生210(类)21005(款)2100501(项)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86%,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超支分摊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医疗超支分摊支出以市公医办通知金额缴交造成预决算有一定差异。

9.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210(类)21007(款)2100799(项)24.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46%,主要用于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奖励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数

包含计划生育工作连续三年达标奖励金，决算数无此项支出。

10. 农林水213（类）21305（款）2130599（项）支出715.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32%，主要用于我市援藏工作组工作、广州市派驻梅州湛江清远市扶贫双到工作队工作、支持西部地区优势产业发展人才培养等经费支出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培训工作延迟至2015年才实施等。

11.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219（类）21999（款）2199900（项）支出9,983.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6.85%，主要用于对口支援广东梅州、广西百色、三峡库区、贵州黔南州无偿帮扶资金支出；支持韶关市、汕尾市发展公用事业经费；广州市扶贫开发“双到”帮扶梅州、清远无偿帮扶资金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增了支持韶关市、汕尾市发展公用事业经费项目资金各2,000万元。

12. 住房保障支出221（类）22102（款）2210201（项）支出123.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83%，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相关政策规定调增了行政事业单位在职和离退休人员的工资补贴支出和其他补助支出，相应调增了住房公积金。

13. 住房保障支出221（类）22102（款）2210203（项）支出378.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16%，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相关政策规定调增了行政事业单位在职和离退休人员的工资补贴支出和其他补助支出，相应调增了住房公积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

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5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2,545.1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270.01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811.0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458.96万元；公用经费275.10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253.19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21.91万元。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市协作办公室部门2015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83.54万元，支出决算75.85万元，完成预算的90.79%，主要原因：一是实施公务车改革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二是厉行节约减少了公务接待费支出。

支出决算数比2014年减少17.49万元，下降18.74%。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12.63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16.65%，完成预算的100%。预决算无差异。2015年度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与2014年度比无增减。

2015年全年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部门机关及所属1个行政事业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3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开展广州博览会推介及招商招展等交流活动支出12.63万元，主要用于前往东南亚邀请泰国、印尼等组织企业参加第24届广博会和宣传推介广博会，通过宣传推介活动，促进加深了当

地政府和商会对广博会的了解,进一步加强了与广博会的合作与交流,2016 年泰国组织了 40 多家企业参加 24 届广博会,印尼组织了 10 多家企业参加 24 届广博会。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30.3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39.99%,完成预算的 108.8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因 2015 年要实施车改革方案,年初预算按 2014 年车辆经费预算的一半安排 27.86 万元,2015 年 7 月穗财编【2015】201 号根据车改革进行的实际情况追加了车辆经费预算 7.18 万元,调整后的预算为 35.04 万元。201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比 2014 年度减少 11.25 万元,下降 27.0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15 年 10 月实施公务车改革后,第四季度的公务车使用数量减少,因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用于更新购置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3 万元。本部门机关及所属 1 个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3 季度为 10 辆(其中特种用车 0 辆),第 4 季度 4 辆(其中特种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赴对口帮扶地区检(稽、核、巡)查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决算 32.89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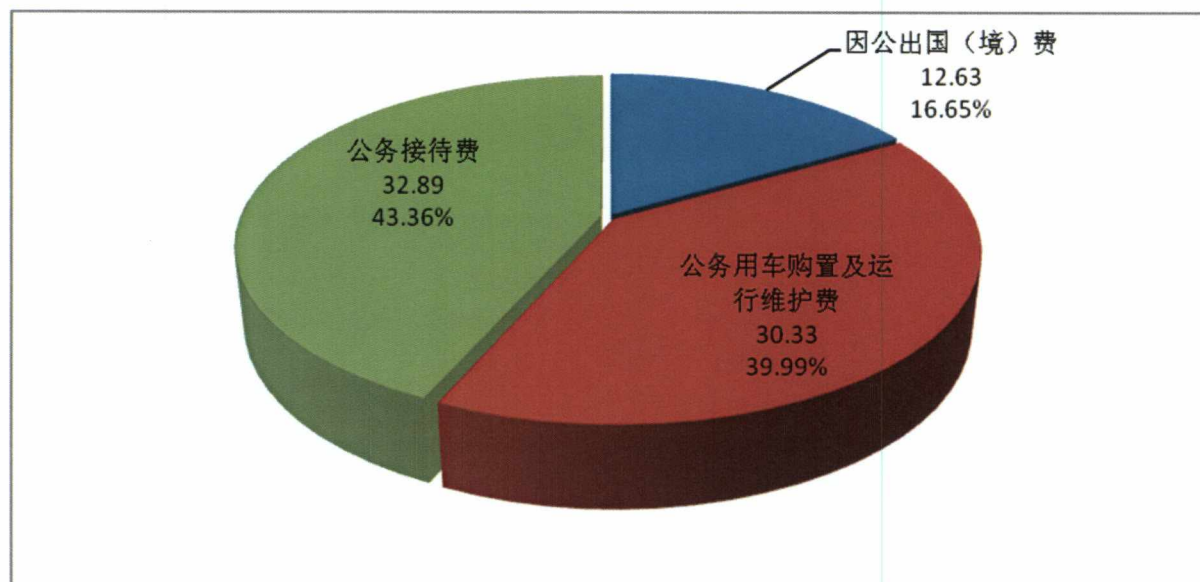
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43.36%，完成预算的 76.4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了公务接待费支出。2015 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比 2014 年度减少 6.24 万元，下降 15.9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了公务接待费支出。。

开支内容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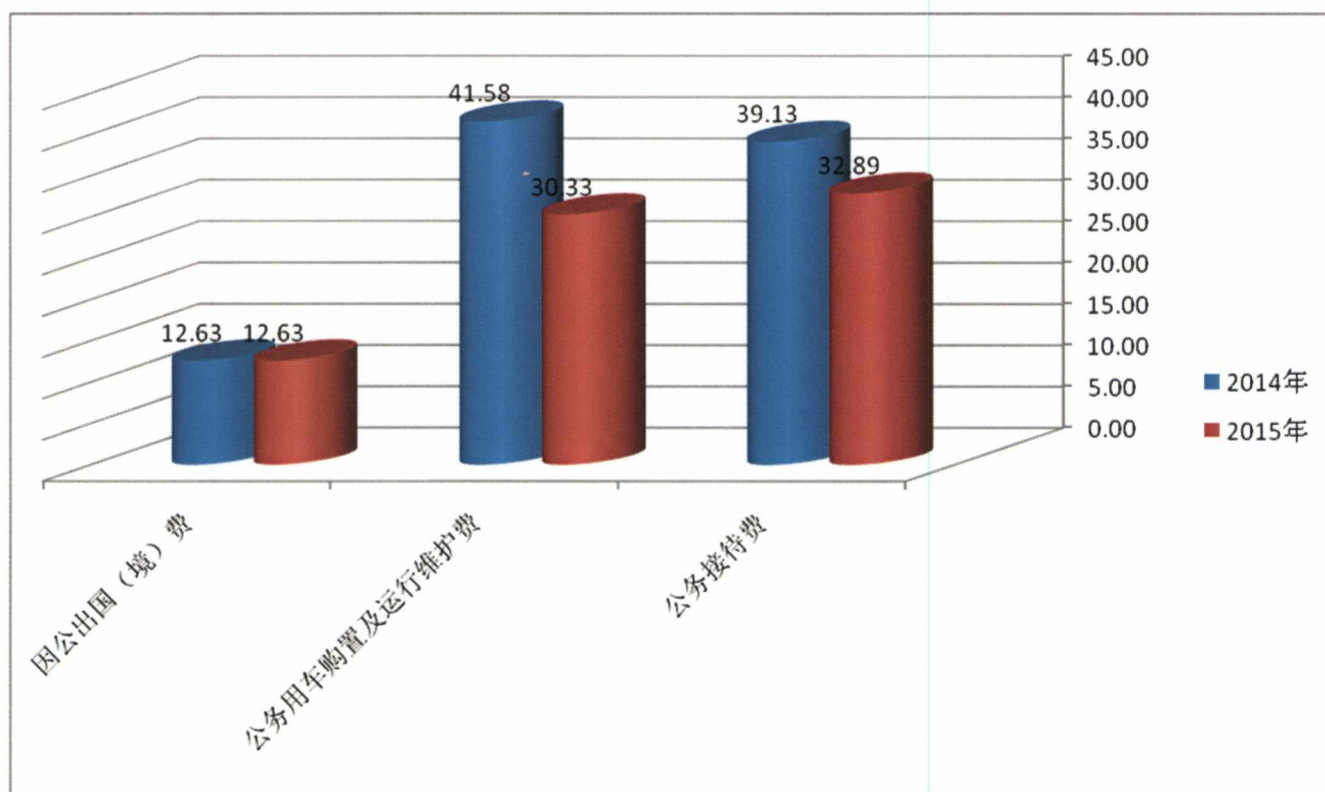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批次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2.89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共 2 个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食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2015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批次 120 个，共 1,468 人次。

（附饼图（“三公”经费本年支出结构））



（附柱形图（“三公”经费各项与上年对比））



（二）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市协作办公室部门 2015 年度会议费决算 35.96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 51.59 万元，下降 58.9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14 年由广州市主办了历时 3 天第十届泛珠三角城市市长论坛会议，共支出 60.40 万元，2015 年无此会议支出，因此 2015 年会议费比 2014 年下降较大。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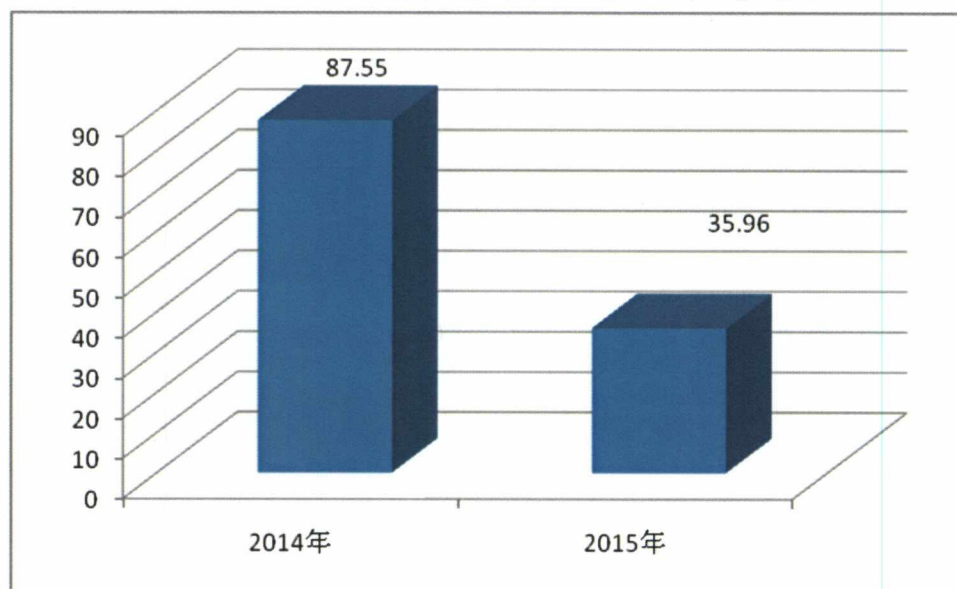
广州博览会历时 4 天，参会人数约 800 人，共支出 30.51 万元，占会议费 84.84%，其中场地租用及布置费 3.48 万元，房租费 4.77 万元，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 5.73 万元，租车费 16.53 万元。

区域合作投资年会历时 1 天，参会人数约 100 人，共支出 2.51 万元，占会议费 6.98%，其中：其中场地租用及文件资料印刷费 2.51 万元。

广州市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双到”工作会议会历时 0.5 天，参会人数约 300 人，共支出 0.95 万元，其中：其中场地租用及文件资料印刷费 0.96 万元。

全国各地驻穗机构经济通报会及信息工作年终总结会历时 1 天，参会人数约 190 人，共支出 1.98 万元，其中：其中场地租用及文件资料印刷费 1.98 万元。

（附柱形图（与上年对比））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4.25万元。支出104.25万元，与2014年度相比减少749.13万元，下降87.78%。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104.25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城乡社区支出212(类)21208(款)2120801(项)104.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中山七路汇丰广场拆迁安置补偿支出。预决算无差异。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700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0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700万元。其中:其他收入700万元,占100%,是广州博览会展位费经营收入纳入财政专户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220.0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5.1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4.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5年度广州市协作办公室部门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44.42万元,比2014年增加(减少)22.89万元,增长10.33%,主要原因是2015年的购买电脑、文件柜等办公设备购置费比2014年增长59.69%。

（二）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广州市协作办公室部门机关及所属 1 个单位共有车辆 10 辆（包括车改后封存待处理公务用车），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三）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5 年度广州市协作办公室部门共组织对 1 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800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37.75%。绩效评价结果显示，上述项目绩效情况良好。

根据《中共广州市委办公厅、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落实我省新一轮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及重点县(市)帮扶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2013 年至 2015 年期间，全市 71 个市直单位对口帮扶 76 个贫困村，每个重点帮扶村每年财政安排帮扶资金 50 万元，三年 150 万元。2015 年全市 71 个市直单位帮扶的 76 个贫困村财政帮扶资金 3,800 万元，由市财政列入我办部门预算，由我办直接划拨到帮扶单位指定的扶贫资金专户。资金全部用于壮大行政村集体经济、解决贫困户脱贫以及村内道路、农田水利、环境整治、产业基地、民生福利等项目建设。

2015 年项目预算金额 3,800 万元，实际预算为 3,800 万元。项目全年支出 3,8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为通过市直单位扶贫双到对口帮扶村帮扶资金的投入，实施贫困村和贫困户扶贫项目，完成省市扶贫"

双到"工作任务,贫困村有稳定的集体经济收入,基础设施-完善,贫困户达到脱贫目标。通过实施"规划到户责任到人"扶贫开发工作责任制,采取"一村一策,一户一法"等综合扶贫措施,到2015年,被帮扶76个贫困村的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户人均纯收入达到或超过当年全省农村人均纯收入的45%,并实现稳定脱贫;重点帮扶村全村农民人均纯收入超过当年全省农民人均纯收入,行政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或超过5万元;生产生活基础设施建设基本完善,村庄环境整洁,公共服务设施和服务水平明显提高,基本改变落后面貌;市本级财政资金投入拉动社会资金效果良好,贫困家庭人口脱贫率100%;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实现了"行政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或超过5万元"的目标;贫困户人均可支配收入大幅增长;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户脱贫率达到100%。广东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对2013-2015年广东省扶贫开发"双到"工作考核情况进行了通报,广州市直单位帮扶的76个重点帮扶村考核情况良好。

第四部分 2015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一）第二扶贫开发“双到”工作圆满完成任务

第二轮扶贫开发“双到”工作，我市承担了对口帮扶梅州、湛江和清远三市 265 条贫困村、30704 户贫困户、139845 人和梅州市的五华县、大埔县、丰顺县，清远市的连州市 4 个重点县的帮扶任务。截止 2015 年 10 月底，被帮扶的 265 个贫困村，村均集体经济收入 14.57 万元，贫困户年人均收入以及农民人均年收入分别达 9697.38 元、11279.22 元，脱贫率达 100%，农村低收入住房困难户住房改建任务完成率达 145.83%。在 2015 年全省第二轮扶贫开发“双到”工作考核验收中，我市被抽中的 23 个贫困村已全部顺利通过省的考核，圆满完成考核验收任务。

（二）对口支援对口帮扶取得新进展

2015 年，广州市安排对口支援对口帮扶地区财政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农田水利、村道建设及公益项目等。各区各部门计划外投入的帮扶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当地民生、教育、交通、水利等项目建设。

一是因地制宜完善方案。我市各单位经过认真调研和反复协调，确保“十二·五”时期的帮扶规划和三年计划顺利实施。副市长于 2015 年 4 月率团前往波密县慰问援藏干部，并深入实地开展考察调研，就职业技术教育、医疗卫生帮扶等工作研究提出了具体措施。2015 年 6 月份组织市政府代表团赴甘孜州开展对口支援对接工作，并就下一步的具体工作进行了座谈交流和部署。

二是突出重点遴选项目。我市安排对口支援对口帮扶地区财政专项帮扶资金具体为：广西百色市 1050 万元、贵州黔南州 3400 万元、重庆巫山县 600 万元。此外，我市各区各部门也不断加大力筹集帮扶资金，用于支持当地民生、教育、交通、水利等项目建设。为使帮扶资金效益最大化，市协作办认真把好帮扶项目遴选关。

三是整合资源创新模式。开展区县结对，我市各区（市）与对口支援对口帮扶地区各县广泛开展结对帮扶，在干部培训、跟班学习、挂职锻炼、教育帮扶、经贸合作、基础设施建设等多个方面进一步落实帮扶工作；开展部门结对，我市教育、民政、旅游、农业、科技等部门发挥自身优势，在教育、民生、农业、旅游等领域进行切实有效的帮扶。

四是发挥优势培训人才。坚持“名师名校”的培训模式，委托中山大学开展 12 期共 600 人的培训。组织旅游学校老师、广州酒家高级讲师和名厨赴黔南州贵定县开展“农家乐”培训，培训 120 余人；组织华南理工大学祁明教授赴黔南州瓮安县开展《工业园区建设与专业镇发展》专题培训，培训乡镇党政机关干部 500 人，深受当地领导和干部的好评，也受到了国务院发改委西部司的表扬。

（三）区域合作交流取得新突破

一是在工作思路上有突破。上半年，结合“2015 年中国广州国际投资年会”组织举办了产业转移分论坛，为加大与梅州、湛江、清远、黔南等地区的产业协作提供了理论支撑；联合市发

改委、社科院，深入南宁、梧州、贵阳等高铁沿线节点城市开展专题调研，完成了《广州与泛珠高铁经济带合作战略研究》课题。

二是在整合力量上有突破。先后成立了南宁、长沙、武汉、贵阳、成都等市广州商会，组织召开了广州市在穗商会联合会筹备工作第一次会议，目前凝聚了 70 家商协会，还整合了驻穗机构的力量，在协助我办搞好招商引资、参与扶贫帮困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三是在平台建设上有突破。2015 年我办先后组织 8 家广州商会、协会和 80 多家广州企业负责人赴广西梧州、贺州市，云南楚雄州，贵州黔南州，湖南衡阳市进行经贸合作和产业对接，达成约 30 项重点产业合作意向，泛珠高铁经济带城市合作进一步加深。组团赴梅州、河源、东莞、深圳市开展产业优化升级合作，“一对一”上门拜访重点民营企业，推进珠三角区域合作发展。组织 10 余个政府代表团和经贸代表团赴国内各地开展经贸合作、展览展示等，积极协助国内各地来穗举办经贸合作交流活动，推进广州与各地宽领域多层次合作。

（四）驻穗机构“双向服务”水平有新提高

一是加大服务保障力度。主动协助清理规范驻穗机构，发文摸排政府及行政部门驻穗办集体户口情况，收集、整理我市清理现有驻省会城市办事机构工作情况，并分别组织召开了本省县级、地级市政府驻穗办“清理规范驻省会城市办事机构工作座谈会”。联合部分驻穗机构组成调研小组赴北京、上海、南京、杭州等城市开展学习调研活动，具体了解全国各地贯彻落实《指导

意见》的基本情况。努力解决驻穗机构历史遗留问题，驻穗机构有关房产问题已基本解决或有了明确的解决方案，子女就近入学、异地医保即时结算等问题我市有关部门都作了明确答复和相关调整，协调解决各地驻穗机构户口迁入、子女就近入学数十起。

二是大力开展招商引资工作。上海、天津、辽宁、吉林、安徽、福建、江西、河南、山西、湖南、广西、四川、贵州、哈尔滨、济南、武汉、益阳、衡阳、郴州、遵义、德阳及广东各地级市等驻穗办事处把招商引资、推动经贸合作作为中心工作，积极配合当地的政府、民间社体、企业来我市召开宣传推介，做好我省市政府代表团、经贸代表团的接待和考察，并有针对性地组织我市及珠三角地区的商会、企业到当地开展经贸考察和洽谈活动，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五）广州博览会上新规模

第 23 届广州博览会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31 日在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成功举办。本届广博会共有来自国内 35 个省市、境外 23 个国家以及港澳台地区的代表团参展参会，展览面积 12 万平方米，展位约 6000 个，设有 3 个综合展馆，8 个专业展馆，本届广博会展览面积、参展企业数量、专业展规模均创历史最高水平。通过广博会的平台，展示了广州与国内友好城市的新产品、新技术、新成果，以及各地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果，促进了广州和国内外的合作与友谊。据统计，本届广博会期间召开各类合作项目推介会 5 场，进馆开展贸易与经济合作、参观的中外来宾达到 23 万多人。广州博览会正日益成为国内国际城市开展

多边交流合作的重要平台。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

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五、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六、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七、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